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独立董事离任暨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于 莫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于莫先生因工作安排调整,申请辞去公司非独立董 事职务。辞职后,于莫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经公司股东国开制造业转型 升级基金(有限合伙)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任职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 提名王斌先生(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次非独立董事补选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离任情况

(一) 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 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 市公司及其控 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 (如适用)	是否存在 未履行完 毕的公开 承诺
于莫	第二届董	2025年10	2027年6月	工作安排	否	不适用	否
	事会非独	月 23 日	23 日	调整			
	立董事						

(二) 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 关规定,于莫先生辞职后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 董事会依法规范运作,也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发展,于莫先生的辞职报告自 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于莫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公司董事会对于莫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股东国开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有限合伙)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王斌先生的任职资格审查,同意提名王斌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董事辞职暨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王斌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5日

附件: 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王斌, 男, 苗族, 1991年10月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贵州水城区人, 2012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 2013年8月参加工作,中国人民大学民商法学专业毕业,法学硕士学位,现任国开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有限合伙)总经理助理。历任国开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有限合伙)经理、高级经理等。

截至本公告日,王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 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 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 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 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 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